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510FJ-578001001

一、招标概况

＜咸安区向阳湖镇广东畈村特色农产品初加工及电商销售中心建设项目＞于＜2025年10月18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11月12日＞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411不见面开标室一＞开标，并于＜2025年11月12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咸宁市咸安区绿色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排名不分先后	排名不分先后	排名不分先后
中标候选人名称	＜【联合体】赤壁市建筑勘察设计院、湖北承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咸宁市佳成建筑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咸宁市宁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咸宁市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博信达建筑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21288000.0000＞	＜21642200.0000＞	＜21064300.0000＞
质量（如有）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省市设计规范、条例要求，并通过图审，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也称合格)、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省市设计规范、条例要求，并通过图审，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也称合格)、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省市设计规范、条例要求，并通过图审，符合发包人相关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也称合格)、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730 日历天>	<计划工期： <u>73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60日历天，施工工期：670 日历天</u> ≥	<u><730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60日历天，施工工期：670日历天。></u>
项目负责人（如有）		<苏浩磊>	<邓天宇>	<刘广>
		<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u><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u> ≥	<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鄂242141545916>	<u><鄂1422017201828234></u>	<鄂242212110367>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 <2025年11月12日>至 <2025年11月17日>（北京时间）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咸宁市咸安区绿色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咸宁市咸安区长安大道103号>

联系人：<曾工>

电话：<17386110396>

2、代理机构：<咸宁市厦宇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向阳湖镇吴天建材城9幢1-2层>

联系人：<徐工>

电话: <18372725166>

3、行政监督部门: <咸宁市咸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咸安区长安大道70号>

联系人: </>

电话（传真）: <0715-832226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咸宁市厦宇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2>日

